

“数读”盘点 2020 年衡阳市纪检监察工作——

解读正风肃纪反腐“密码”

■本报记者 易成章

“5个护航”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五个统筹”重要指示精神，聚焦重大决策部署、重要工作任务，找准定位、明确方向，推动政治监督常态化具体化。

关键词：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
重点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案件17件。聚焦生态环保领域，追究问责整改不力72人，严肃查处衡南长鸿矿业、衡东金龙矿业整改不实等问题。聚焦长江流域十年禁渔政策，做好禁捕退捕专项监督工作，推动衡阳湘江水域及其支流实现“四无”“四清”目标。聚焦习近平总书记制止餐饮浪费行为指示批示精神，督促广大党员干部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带动全社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关键词：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
第一时间出台疫情防控期间“四个严禁”纪律要求，确保全市上下令行禁止。防疫期间，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共组建50余个监督检查小组开展明察暗访，问责防控不力责任人322人，通报典型案例48起。

聚焦“六稳”“六保”，组织开展复工复产专项督查，认真做好衡山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等6家联点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复工复产帮扶工作。选派30名纪检监察干部下沉企业、社区，帮助解决实际困难问题141个。

关键词：脱贫攻坚
建立“两联四督”制度，开展“百日攻坚战”行动，巩固拓展“一季一专题”集中治理成效。全市1136名纪检监察干部深入脱贫一线开展“进村访民情、进组查作风、进户督帮扶”及“回头看”行动，发现问题线索2167个，一线解决问题2032个。

“三进行”得到了省纪委监委高度肯定，在中央纪国家监委网站、网站推介。2020年全市共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408件，追缴资金近1000万元。

关键词：扫黑除恶
始终保持摧网打伞强大攻势，建立涉黑涉恶线索统筹机制，运用提级办理、联合办理、交叉办案、异地办案等方式，立案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135人，处分119人，严肃查处郭继发、阳小云等典型案例。

关键词：营商环境
紧盯营商环境、产业发展、绩效考核等重点工作，对市住建局、市场监管局等4个单位开展经济发展环境专项巡察，对市发改委、工信局、生态环境局等10个单位开展绩效评估专项巡察，发现损害经济发展环境方面问题12个。持续推进招投标、政府采购、涉砂涉矿涉金融等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严肃查处政府债务背后的腐败问题。出台《关于规范政商交往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意见》，列出政商交往的10条正面清单和8条负面清单，推动政商交往亲而有度、清而有为。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正风反腐永远在路上。2020年，按照省纪委监委和市委的安排部署，衡阳市纪委监委坚持“严”的主基调，主动融入全市中心大局，切实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探索开展“四个监督”，严肃查办典型案例，创新开展廉政教育，以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4个监督”，构建全覆盖监督网络

做实做细监督第一职责，创新开展“四个监督”，探索构建全方位、全天候、全覆盖的监督网络，全面提升监督实效。“四个监督”文件被《中国纪检监察报》、中央纪委网站、中央纪委微信公众号联合推介，入选湖南省基层改革探索100例。

关键词：同级监督
协助市委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纪委会对同级党委监督的意见(试行)》，从健全监督体制、拓宽监督渠道、夯实监督基础、提升监督实效等方面，提出明确监督对象、完善监督内容、压实主体责任、抓好廉政谈话、把好选用关口、建好廉政档案、匡正监督风气等12条措施。

关键词：“一把手”监督
协助市委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对“一把手”监督的十项措施》，明确强化上级“一把手”对下级“一把手”的监督，深化政治建设考察成果运用，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监督制约机制，加强选人用人监

督、巡察监督、派驻(出)监督、廉政监督，完善述责述廉制度和激励担当作为机制等。

关键词：“八小时外”监督
制定《关于加强党员干部“八小时以外”监督的六项措施》，实行“八小时以外”行为承诺制度，完善入户家访和家属恳谈制度，建立党员干部离衡离湘报告制度，紧盯党员干部生活圈、社交圈开展监督，加强对党员干部涉黄、涉赌、涉毒等行为的监督，收集党员干部“八小时以外”问题线索等。

关键词：自我监督
制定《关于进一步从严管理监督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的措施》，明确推进政治建设考察常态化、严把纪检监察干部入口关、加大干部交流力度、坚持重要事项集体研究、严明工作纪律、落实领导干部提醒谈话制度、开展纪检监察权风险排查与治理、加强“八小时以外”监督、支持纪检监察干部大胆履职等措施。

“3个效果”，深化标本兼治

聚焦重点领域、重点岗位、重点问题，集中精力查办典型案例，充分运用办案成果，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社会效果“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巩固和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关键词：坚持严的主基调
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2364件，结案1928件，处分1831人，涉及县处级干部37人。严肃查处蒸湘区副区长、公安分局局长肖文斌，市城市防洪管理处原处长罗共产，衡山县原副县长彭

铁良等典型案例。对42个市直单位党组织进行常规巡察，开展提级巡察、推行交叉巡察。

关键词：做实“后半篇文章”
克服就案办案、机械办案，做到查办案件、警示教育、系统整治一体推进。坚持一案一通报，针对共性问题下发纪律检查建议和监察建议，在法院、教育、公安等系统开展综合治理，督促全面整改、建章立制。坚持以案为鉴，拍摄《蜕变的初心》系列警示教育片，编印《忏悔录》，召开全市“一把



2020年12月，市委反腐败协调小组工作会议召开



2020年12月23日，督导组深入衡山县督导安全生产工作

“2个延伸” 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聚焦关键节点和具体问题，常抓常管、严抓严管，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向群众身边延伸。

关键词：剑指“小鬼难缠”
协助市委起草《关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一线、向群众身边延伸的意见》。剑指“小鬼难缠”“小官蝇贪”等问题，提级查处市教育局民办教科原料长唐仲和、市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科科长陈明坤、耒阳市自然资源局原党委书记、副局长徐璞等典型案例。

关键词：推进廉政风险排查
由纪委监委派驻机构督促驻在单位党委(党组)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加强对本系统廉政风险的预警、预控、预防，构建知风险、治风险、防风险的立体、多元、闭环防控体系，实现防范措施项目化、制度化、流程化。

关键词：持续纠治“四风”
重点纠正和查处文山会海、督查检查考核过多过滥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切实为基层减负。全市共设立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基层监测点20个，查处问题87起270人。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全市派出452个检查组，深入宾馆饭店、公园景区、私人会所开展检查，查处“四风”问题110起240人。

关键词：深化民生领域整治
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聚焦医疗领域、教育领域、农村低保、食药安全等17个民生重点领域跟进监督，查处问题582起，党纪政务处分556人。成立全省首家举报中心，创新开展“全员访户年”活动，运用“六全”工作法，积极化解信访积案。

“1支铁军” 创建文明机关模范机关

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纪检监察机关党的建设，全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干净担当的衡阳纪检监察铁军。

关键词：政治建设
市纪委监委带头加强政治建设，共开展政治学习15次，先后召开机关干部家属恳谈会和政治建设再延伸再加强再深化培训会，通过印发案件警示录、播放廉政教育片、讲授专题党课，提升队伍政治素质。扎实开展周一政治学习、党员过“政治生日”、机关讲堂等党建活动，提升机关党建水平。以创建省级文明单位为契机，开展“感悟幸福”读书座谈会、青年干部演讲赛、干部家访等活动，提升队伍凝聚力、向心力和战斗力。

关键词：干部交流
匡正选人用人导向，让吃苦者吃香、有为者有位、优秀者优先。创新干部考核机制，通过开展年度干部考核，评定优秀科级干部。加大干部交流力度，市县两级纪检监察机关交流6人，推荐3名优秀“80后”干部任县(市)区纪委书记。

关键词：全员培训
深化全员培训，举办各类培训班105期，培训学员2.4万余人次，创新开设“云课堂”，市县乡三级共2400余名纪检监察干部同步参训。2020年，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在中纪委线上测试达98.53分，位居全省前列。

关键词：刀刃向内
坚持开门接受监督，选聘23名特约监察员，加强对纪检监察干部的监督。对不适宜现岗位的16名纪检监察干部及时调离，始终保持队伍的纯洁性、先进性。坚持刀刃向内，坚决清除“害群之马”，全年共立案审查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案件22件。

